

股票代码：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坏账核销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核销坏账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核销坏账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对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且相关供应商无可执行财产的预付账款进行核销处理，核销金额共计53,678,585.89元。

#### 二、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坏账核销的预付账款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核销坏账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董事会关于核销坏账事项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核销坏账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核销的预付账款，不涉及

公司关联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同意本次核销坏账事项。

####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核销预付账款，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核销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核销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核销事项。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